

# 潮州市人民政府征收土地公告

潮府告〔2014〕12号

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同意，广东省国土资源厅以粤国土资（建）字〔2014〕1028号文批复同意将我市湘桥区官塘镇巷头村属下的28.1511公顷集体土地征收为国有土地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〉办法》和《潮州城区集体土地征收与补偿安置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征地方案和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有关内容和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名称：潮州市市区2014年度第五批次城镇建设用地。

二、征收土地位置：湘桥区官塘镇巷头村。

三、被征地村及面积：湘桥区官塘镇巷头村28.1511公顷。

四、土地补偿费（含青苗）和安置补偿费标准，按《潮州市城区集体土地征收与补偿安置办法》（潮府〔2014〕14号）的规定执行。

| 地类名称 | 面积（公顷）  | 土地补偿、安置补助费标准 |           | 青苗补偿费<br>（含地上建、构筑物） |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     |         | 万元/公顷        | 小计（万元）    | 万元/公顷               | 小计（万元）  |
| Ⅱ类区  | 28.1511 | 114.2025     | 3214.9260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338.416 |
| 合计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3214.9260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338.416 |

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：该批次用地征地后有209人（官塘镇巷头村209人）属于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对象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188.10万元已存入“社会保障资金过渡户”。

被征地农民的安置办法：在征地时给予一次性补助，由村自行安置。

五、被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在本公告规定的期限内，持土地权属证书或其它有关证明材料，到潮州市国土资源局办理征地补偿登记（办理地点在官塘镇政府国土所）。

| 被征地村 | 登记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| 登记地点     | 复核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巷头村  | 2014年11月21日至2014年11月25日 | 官塘镇政府国土所 | 2014年11月26日至2014年11月30日 |

六、土地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在规定的期限内不办理征地补偿登记，将视为放弃其应有权益。

潮州市人民政府

2014年11月19日